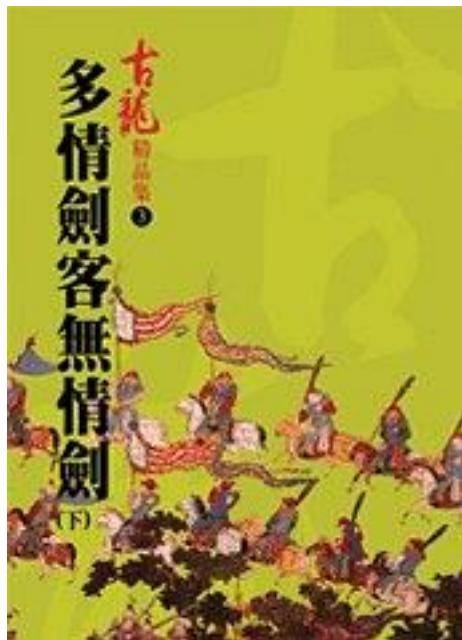


多情劍客無情劍（下）——古龍精品集



[多情劍客無情劍（下）——古龍精品集 下载链接1](#)

著者:古龍

出版者:風雲時代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时间:2006

装帧:

isbn:9789861462448

一片片積雪似乎被一種無形的劍氣，

震得粉末般四散飛揚，

接著寒光一閃，

直刺李尋歡的背脊。

李尋歡身著重裘，

猶自覺得劍氣砭入肌骨。

這時劍尖的寒芒，
已劃破了他的貂裘。
在這寂靜的寒夜，
寂靜的梅林中，
竟似隨時隨地都有人一心想將他置之死地。

他流亡十年，剛回到家。

這難道就是歡迎他回家的表示麼？

一柄看似無情的小李飛刀，一道對手莫辨的瞬逝刀光，割斷的將是人世的愛恨情仇，抑或是賠上更多的情與義？

小李飛刀是個多年前曾經被搬上大小銀幕，惻動多少讀者的情感與不捨的英雄人物，如今他的復出要再一次征服你全部的心！

作者介紹：

本名熊耀華的古龍，豪氣干雲，俠骨蓋世，才華驚天，浪漫過人。

名作家倪匡說：「古龍熱愛朋友，酷嗜醇酒，迷戀美女，渴望快樂。」他以豐盛無比的創作力，寫出超過了一百部精彩絕倫、風行天下的作品，開創武俠小說新路，是現代武俠小說的一代巨匠。他是他筆下所有英雄人物的綜合。

金庸則說：古龍慷慨豪邁，跌蕩自如，變化多端，文如其人，且復多奇氣。俱見對古龍惺惺相惜之情。

目录：

[多情劍客無情劍（下）——古龍精品集](#) [下载链接1](#)

标签

古龙

武侠

小说

武侠小说

李寻欢

古龍

小李飞刀

香港文學

评论

全书最触动我的地方竟然是龙啸云和妻儿诀别赴死的场面，感慨一句电视剧乱改编坑爹啊！我还真以为阿飞和孙小红是一对儿呢。

百晓生兵器谱排名前的一直在被排名后的杀死，所以这兵器谱有个鸟用→_→（客观来说真是讨厌古龙的价值观啊）

珍爱生命，远离圣父

傻子、婊子、贱人以及装逼犯

居然真的被打动了。

開始於 Apr 07, 2012 結束於 May 04, 2012

虽然嘴上常提的是爱情和朋友，但读起来古龙写的更多是胜负。比武如此，男女也是如此。

此。

真的是古龙看到现在最喜欢看的一本，李寻欢的魅力在于出场的时候就不想活。。仿佛随时都能倒下又仿佛永远都不会倒下。。上官金虹气场十足。以及，我曹上官金虹X荆无命的CP挺有feel的，我曹！！！娈童！！！

飞刀快剑的寂寞

一开始知道李寻欢是因为电视剧，然后看了小说名字叫多情剑客无情剑，我始终猜不透小李飞刀和多情剑客有冒关系。直到这次把小说全本看完了，我才暗暗的明白，阿飞才是那个又痴心，又苦情的多情剑客。

他和林仙儿的相处真的是太经典了。书的后半段几乎就是看着阿飞如何被毁，然后再重新站起来，跟李林的感情线也没多大关系了。最喜欢两段描写，一段是李寻欢问阿飞梅花有多少朵，阿飞说17朵，一语道破了两个人被感情折磨所承受的寂寞。另一段描写是诗音问小云，为什么恨李寻欢，

（看电视的时候夜觉得那恨太肤浅）果然一句：“我恨他不是我的父亲去”让人了然那种无奈和嫉妒。”不要跟我说什么价值观，看古龙就是来看文字的。

那一笔一句都勾勒出了电影般的情节，害我天天在网上查也找不到能配的上的影视作品。

古龙代表作，剧情非常精彩，对李寻欢刻画入木三分

挥刀剑断盟约，相识注定成大错。

一首诗

学到了

结局很出人意料，这是古龙所追求的，他达到了目的。。

书评

十年前，朝廷里的风流翰林，兵器谱上排名第三的探花郎黯然出关，展开自我放逐生涯。十年后，流放者归来。

《多情剑客无情剑》是古龙第一部击中我的小说，在短短的一个月内，我重读了三遍。时隔多年，还能想起初读此书时的痛楚，仿佛自己化身为李寻欢，历劫诸难。在我的记忆里...

1985年9月21日，古龙在病榻上完成其天鹅绝唱《猎鹰·赌局》后离世，时年48岁。他的死因也非常之浪子：酒色过度外加被情敌砍了一刀失血过多。古龙嗜酒，友人们在棺木中放了48瓶轩尼诗XO，在诸多挽联中，好友乔奇的一副后来被广为传诵：小李飞刀成绝响，人间不见楚留香。...

有的故事，是我原本极不喜欢，后来却深深感动与领悟了的，比如《笑傲江湖》，比如《多情剑客无情剑》。不喜欢，是因为那不符合我原初的理想。而感动，是因为渐渐相信爱是可以创造奇迹的。

《笑傲江湖》是金庸真正将情写到极致的作品，且是十足的人间情，自情愫初萌而至天荒地...

我第一次读多情的时候，对林诗音的关注度极低。因为关于她的描写实在少，大部分的时候她都只在回忆中出现。仿佛她只是一个“人设”布景，因为主角需要一段无奈、悲伤的过去，于是她就出现了，三言两语，就说完了一段复杂无比，剪不断理还乱的过往公案。很多人把林诗音当成女...

李寻欢和阿飞基情四射，而上官金虹与荆无命又是虐恋情深。

在这样两对情深意重的基友之间，林仙儿纵有引得面首三千的美貌与手腕，还是不得不沦为弱小女配，花瓶笑柄。

她居然会以为自己可以挑拨荆无命与上官金虹与荆无命自相残杀，居然会以为自己能够让阿飞忘记李寻欢。...

(一)

林仙儿在荆无命把她拖到上官金虹跟前的时候，充满恨意地向上官金虹揭发了荆无命的所作所为，上官金虹淡定的反应却出乎她的意料。她恨恨地说：“我一向认为我很能了解男人，可是我却实在不了解你们，实在想不通你们两个人究竟是什么样的关系……我只知道无论那是种什么样……

蓝蝎子在多情剑客中真正出场只有两次，每次都和王熙凤在林妹妹初进贾府那一章里出场方式一样，未见其人，先闻其声。

第一次在孙驼子的酒店里，李寻欢已经醉了，孙小红正准备把他带走，忽然有人说，你可以走，但这要醉猫却得留下来！这声音这声音急促、低沉，而且还有些嘶哑，……

泥淖里的人生

16岁时的他，还是一个写诗的少年；17岁时他开始在杂志上写小说；19岁在夜间大学修习英文，甚是了解西方文学的他，并非不读书之徒。

他，“落拓江湖载酒行、刀光血影讨生活”；混迹黑白两道、义气为先、朋友第一。他，生前情归多处，临终却只剩一…

林仙儿的戏份真是太多了。让人感觉整部书好像是由她串联起来的。从梅花盗到上官金虹，从郭嵩阳到荆无命，再到吕奉先。游龙生、伊哭、龙小云这些人也与其有染。

她的美也着墨颇多。没有男人舍得下手杀她，吕奉先还因为她杀了玲玲；阿飞险些为她与李寻欢断…

记得有位高学历公子说，李寻欢是他的偶像，那才是真正的男人。古龙说，一个人最欣赏的人，必定是和他自己同样的人，因为每个人都欣赏自己。凭着这句话，我研究了一下到底李寻欢是什么样的人。

一个武功高强，却渴望隐身世外的高人。一生为情所困，又一生为义所活…

云梦英纱许多年以后，我依稀记得有一个女人，叫林仙儿。

某个夜凉如水的晚上，一个浪子，一个女人。

他在酒馆饮酒，带着一点苦涩的心事，赶走了几个惹事的人。那个女人就在此时翩然而至了。

她很美，美得灿若星辰。她戴着面具，但美丽的胴体却一览无遗。那一刻，即使身为…

小李探花总是在喝酒，并且一边喝酒一边雕刻着松木人像，细心的人就会发现，他一直雕刻的都是同一个人像。这个人不消说就是李寻欢青梅竹马的表妹，现已嫁作他人妇的林诗音。

李寻欢文武双全既是朝廷钦点的探花同时小李飞刀在兵器谱上排名第三，更何况他情深意重。是什么事情使林...

李寻欢从来不完美。却让人肃然起敬。每当他在生死边缘徘徊，只求一杯酒。

每当他在胜负成败间，放手一搏，且，放人一马。

高人不是随便的虚名，而是真的与众不同，从心底里，多些什么。

很喜欢他跟上官金虹最后的对决 很喜欢阿飞醒悟时的那句话

李寻欢的人生，也是千千万万...

“你以为你是什么人，一定要左右我的思想，主宰我的命运。你根本什么都不是，只是个自己骗自己的傻子，不惜将自己心爱的人送入火坑，还以为自己做得很高尚，很伟大！”

古龙是绝的，他塑造了李寻欢的完美，在很多作品中歌颂他的伟大，却也借阿飞之口自嘲自己塑造的这种完美。那...

我读过的几本古龙的小说中，这一本对女人的见解最赞赏。

林诗音美在朦胧、记忆和忧郁，这几样足以让人失去斗志。

孙小红美在自信、聪慧和快乐，这几样足以让人相守相惜。

不知道天下的男人有几个有李寻欢这般的福气觅得孙小红？内心坚韧者无敌于天下。

P.S. 批评下那个《小...

我的朋友对我看古龙表示很诧异，对此，我表示万分诧异——我不但看古龙，而且很早就爱上了古龙。但那时候我最喜欢的是《萧十一郎》与《陆小凤传奇》。对于《多情剑客无情剑》却很不感冒。原因么，无他，我觉得男主人公李寻欢是“深井冰”，越看越吐槽，直到最后忍无可忍，甩书...

我见过烂尾的书，但是水准相差这么多的烂尾真的这好像排第一了。作者最后给自己的章节取名“蛇足”，我就想问，你自己也知道烂尾了，干嘛还写出来？

我读上的时候真是惊艳啊，诡异奇绝，剑气酒香，透过那本书，我好像看到了星辰大海，悲欢离合。我读完下的时候，真是不能接...

最近突然又迷起武侠小说，只是因为那天突然翻出了这本书，虽然小的时候为了打发时间已经把它看过了很多遍，可是事隔多年之后才知道我其实只是第一次看它。那么小的年纪，怎么会懂得这么深邃的感情。古龙大师酒色之中沉浮多年，最后也是命丧其下。再看...

[多情劍客無情劍（下）——古龍精品集](#) [下载链接1](#)